

#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安农发〔2022〕125号

##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安康市2022年农药减量增效 整市推进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社区管理局、恒口示范区  
社会保障和农技服务中心，局属有关单位，机关有关科室：

现将《安康市2022年农药减量增效整市推进工作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联系人：陈友乾 3251507 联系邮箱：[2122877923@qq.com](mailto:2122877923@qq.com)

安康市农业农村局政办科

2022年9月6日印发

# 安康市农药减量增效整市推进工作实施方案

为推动我市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深入开展，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提升农药利用率，根据《陕西省2022年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方案》《安康市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2022年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农业绿色发展为引领，围绕农药减量增效目标任务，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树立“科学植保、公共植保、绿色植保”理念，突出主要作物、重大病虫、重点区域、关键环节，强化技术集成创新，加强监测预警，大力推进绿色防控、统防统治、科学用药，转变过度依赖化学防治的方式，形成环境友好、生态兼容型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体系，为我市农业生产绿色转型和农业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作出更大贡献。

## 二、目标任务

2022年，全市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50%以上，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5%以上，农药利用率达到41%以上，农药使用总量保持负增长。

## 三、重点工作

**(一)夯实整市推进基础。**各县（市、区）要加强农药使用量数据调查统计，根据农作物种植结构、区域布局，选择代表性作物，以作物生长周期为主线，每个县区开展30个

以上农户或种植专业合作组织进行使用农药种类、实际使用量、施药器械品种、市场价格等监测调查，掌握农药使用基本情况。明确专人负责农药使用量数据调查统计工作，严格数据采集、整理、审核、报送，确保数据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科学分析测算农药使用量，为农药减量增效整体推进提供可靠依据。

**（二）强化病虫监测预警。**建立市、县、镇三级体系的监测预警平台，重点做好农作物重大病虫监测，严格按照测报规范要求科学开展病虫监测，突出做好草地贪夜蛾、小麦条锈病、水稻迁飞性害虫等突发性、暴发性、流行性病虫监测预警。利用现有的自动虫情测报灯、高空虫情测报灯和小麦条锈病自动化监测等监测设备，巩固完善监测点120个，开展病虫害系统监测。坚持病虫预警会商制度，充分利用可视化预报、手机微信等渠道，及时准确发布预报预警信息，确保病虫预报准确率短期达95%以上、中长期预报准确率达85%以上。

**（三）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各县（市、区）要积极引导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农机购置补贴等扶持政策，装备现代植保机械，提高统防统治的社会化程度和科学化水平。每个县区要扶持培育1-2个装备精良、服务高效、管理规范的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引导专业化防治组织发展全程承包服务，扩大统防统治覆盖面积，提升防治效果，减少农药使用量。在服务领域上主抓重点作物和关键区域，逐步向其他作物和区域辐射；在

防治手段上主推新型、高效植保药械以及高效、低毒低风险农药；在推进方式上突出整建制示范带动，统一组织，统一用药，统一防治，联防联控，减少农户在防治中随意用药现象。

**（四）推动绿色防控提质扩面。**从今年开始，各县（市、区）每年要围绕主要粮油作物或特色产业建立 2 个以上病虫害农药减量化绿色防控示范区，面积 3000 亩以上，重点推广以轮作倒茬、土壤深翻、整地晒田、间作套作、种植抗耐病虫品种、清除田间残体等农业防控措施为基础，集成应用理化诱控、生物防控、生态调控和科学用药为主的绿色防控技术模式，以示范引导群众应用绿色防控技术，开展联防联控，有效控制病虫危害，建立健全档案资料，并在核心区树立醒目目标示牌，确保农业生产安全。

**（五）统筹推进安全科学用药。**各县（市、区）统筹抓好“药、械、人”的协调统一，围绕提高病虫害防治效果、效率和效益，加快推进安全科学用药及植保机械更新换代工作。组织开展主要病虫对常用药剂的抗性监测、抗药性风险评估及治理等工作，为指导科学防控和科学用药提供依据。加强农药械筛选推介，组织开展新农药、新药械对比试验，筛选并推介一批安全高效低毒农药、高效助剂和现代植保机械，示范推广农药减量控害技术，开展新农药试验示范和高效低毒环境友好型农药示范推广工作，努力提高农药利用率。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农药减量增效整市推进工作市局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局属相关单位和机关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种植业和种业科，具体负责农药减量增效整市推进工作的统筹协调。各县（市、区）也应成立相应机构，落实责任主体，明确目标任务和职责分工，建立上下联动、多方协作的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机制，推进工作落实。并于12月20日报送工作总结至市农技中心。

**(二) 落实扶持政策。**各县（市、区）要统筹中央财政农业生产救灾补助资金和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支持开展农药减量增效示范，按照资金使用范围，规范操作，严格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要积极争取本级财政支持，引导种粮大户、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业园区等新型经营主体加大资金投入，形成合力，共同推进。

**(三) 强化督促指导。**市农技中心要组织技术专家成立技术指导服务组，指导县（市、区）实施农药减量增效示范工作。各县（市、区）要抢抓关键农时季节，组织技术人员深入生产一线，开展现场观摩、集中培训、巡回指导，把各项关键技术落实到位。市局将不定期对农药减量增效整市推进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及时通报各县（市、区）工作进展，并把各县（市、区）工作落实与任务完成情况作为今后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四) 加强宣传培训。**各县（市、区）要创新形式、丰富内容，加大对农药使用主体的宣传培训力度，开展“百万

农民科学安全用药培训”活动，提高农民科学使用农药的认知度和参与度，使农药减量成为广大种植主体的自觉行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农药减量相关政策及技术，让农药减量工作深入人心，社会广泛认识。